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

填报人：肖正雄

联系电话：23934509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提供土地使用权、房产交易场所，为各类土地使用权、房产的交易、洽谈、展销及招标、拍卖、挂牌等活动提供专门场所；接受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委托，代理土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交易；组织各类房地产展销活动；采集、发布土地使用权、房产供求信息，提供有关政策法规的咨询服务；接收单位和个人的委托，组织实施矿业权交易；收集、汇总、储存、上报、发布矿业权供求信息、交易行情以及政策法规信息，对深圳矿业权交易市场进行监测和分析，为矿业权交易提供法律和技术咨询；协助调查矿业权交易中的违法、违纪行为和场外交易行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积极稳妥完成各项国有土地出让委托任务，确保全年土地出让工作特别是重点重大项目安全及时落地；2. 做好网络司法辅助服务工作；3. 做好2020房博会组织筹备工作，提升房博会的专业平台优势和品牌知名度；4. 推进产业用房用地供需服务平台建设。

###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交易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经费来源由土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交易服务费中提取，财政拨款均为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2020年年初部门预算支出39,734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8,432万元），因业务改革影响，年中申请调减预算15,900万元。根据预算编制要求，中心预算按项目细化编列，重点保障土地出让业务、房地产招拍挂业务、房博会、产业用房供需服务平台等工作任务，项目均填报绩效目标，充分结合各项工作任务，主要绩效指标细化、可衡量。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交易中心 2020 年决算支出 21,2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0,533.36 万元，财政资金无结余结转。中心严格按内控规范使用各项经费，执行政府采购规定，并由上级主管部门统一公开预决算信息。

2. 项目管理。2020 年申报二级项目 3 个，用于保障机构运行和事业发展的经费支出。中心严格执行财政关于项目经费管理规定，依法依规申报项目，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严格按预算使用经费，在执行过程中加强分析监督，确保项目支出达标。

3. 资产管理。中心严格落实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政府采购、资产处置办法等制度规定，设立有资产管理部门和管理专员。中心主要资产包括交易大厦、房产、车辆、各类办公设备等，取得的租金及资产处置收入均及时上缴非税账户。

4. 人员管理。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65 人，2020 年末在职人员 120 人，其中：事业编制 57 人，长期聘用人 11 员（含博士后 8 人），派遣人员 52 人。另有退休人员 12 人。

5. 制度管理。自 2017 年中心内控手册颁布实施以来，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支出性合同管理办法》、《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办公用品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职责明确，各项制度能有效执行。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深化土地交易服务工作。积极配合市局完成土地出让任务，确保全年土地出让工作特别是重点重大项目安全及时落地。在此基础上，主要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紧密关注和跟进政府相关土地交易市场建设规章的发布实施，及时按照要求调整和优化各项业务工作，建设更好平台，提供更优服务；二是以全面服务市局工作为理念，全力支撑和服务土地业务处室工作，具体以市委市政府 2019 年全球招商大会确定的 30 平方公里产业用地供应为抓手，梳理服务内容和事项，把土地交易服务工作做全做实；三是抓紧进行基本农田和耕地指标交易的可行性研究，切实推动自然资源的市场化改革和节约集约利用。

2. 率先尝试海域等自然资源使用权出让。以深圳创建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为契机，在深圳海域有偿使用政策出台的前提下，积极配合市及市局相关部门，研究尝试海域使用权有偿使用的出让事宜，对具备出让条件的海域，积极推进海域使用权招拍挂出让，促进海域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为海洋经济创新发展作贡献。

3. 继续推动产业用房供需服务平台建设。一是加大平台覆盖范围，推动平台与相关政府部门系统的互联互通，为房源管理部门和需求企业提供包含产业扶持、金融投资、物业管理等全方位的信息化服务，使平台成为我市创新型产业空间资源规划、建设、供应等管理与服务工作的载体。二是以《深圳市产业用房供需服务平台管理工作规则（试行）》（深府办规〔2017〕7 号）和评估考核方案的落实为抓手，全力做好平台日常运营和信息化建设。三是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宗旨，吸纳更多的优质市场产业园区入驻平台，助力我市产业发展转型升级。此外，继续通过展会、论坛、新媒体等途径加强平台宣传推广

4. 推动房地产博览会升级转型，积极服务 2020 年中国海洋经济博览

会。一是继续围绕城市土地展、城市更新展、产业园区展等核心子展，做好 2020 年房博会组织筹备工作，并确保安全有序的展览环境。二是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及深圳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历史机遇，升级城市更新展，整合土地整备业务，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城市更新暨土地整备展；三是进一步向政府政策导向重点领域及自然资源相关产业链延伸，如 2020 年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相关工作。

##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中心预算等资源紧紧围绕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分配，各业务部门按职能及当年工作计划测算支出，经预算编审程序编制预算。全年财政拨款支出完成预算数 91.13%，项目工作整体全年按计划有序推进，但部分项目因业务改革及疫情影响进度延迟或取消，其中：产业用房供需服务平台预算 303 万元，实际支出 266.2 万元，预算完成 87.85%；房博会预算 629 万元，业务因疫情暂停举办，绩效目标取消。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落实市政府及市局重点工作情况。一是贯彻落实公共资源交易改革任务，交易中心多措并举，确保改革衔接到位、工作落实到位，土地出让业务平稳移交，不折不扣完成全年地价收入任务，保障“稳增长”大局。二是承担先行示范区综合授权改革试点工作，在市局统一部署下，积极承担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交易及监管机制改革、试点实行土地二级市场预告登记转让制度改革等两项首批试点工作。三是承接自然资源部开发利用司委托市局《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交易规则研究》项目，按照要求提交了 9 项研究成果，并于 2020 年 11 月通过项目汇报会，圆满完成委托任务。

2. 土地使用权出让工作。2020 年，交易中心密切配合市局及各区工

作，在做好土地交易市场疫情防控的同时，加快落实我市城市建设和土地利用实施计划，稳步、扎实、高效推进了建设用地招拍挂出让工作。截至9月30日（此后出让工作由深圳交易集团负责），中心发布公告33次，成交宗地50宗，成交金额400.6亿元。其中经营性用地25宗，成交土地面积615284.24平方米，成交地价共380.81亿元；工业用地25宗，成交土地面积983539.51平方米，成交地价共19.8亿元，保障了华强方特、分期乐、宝鹰建设、今日头条等多个重大项目用地供应。

3. 产业用房供需服务平台。2020年，交易中心持续开展用房平台相关日常运营和维护工作。截至11月底，服务平台汇聚164个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用房面积约820万平方米）公开、规范开展租售工作，发布租售通告285次，有1700多家企业成功申请到创新型产业用房。此外，平台还引入宝能、碧桂园等28个优质市场产业项目进入平台（用房面积约350万平方米），为企业提供高质量、优服务的多样化选择。并与深圳市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创新推出“用房平台专项可转债”，进一步拓展平台专属金融服务，进一步为平台企业解决了融资难问题。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是针对绩效项目尽可能提出量化指标，增强绩效评价可操作性。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主要是部分项目实施进度未达标，部分项目全年支付进度不到70%，需进一步做好项目规划及进度安排，并适当作预算调整。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各业务部门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二是完善相关制度，如建立绩效评价应用机制，强化刚性

约束。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万元）		执行数（万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土地招拍挂	全年扎实高效完成建设用地招拍挂出让工作，成交金额 400.6 亿元	38432.00	22532.00	20533.36	20533.36
	房地产招拍挂业务、房博会	网络司法辅助服务收入约 120 万元，因疫情影响，本年房博会暂停举办。	1302.00	0.00	703.64	0.00
	金额合计		39734.00	22532.00	21237.00	20533.3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按中心业务推进情况完成预算指标 90% 以上。二、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积极稳妥完成各项国有土地出让委托任务，确保全年土地出让工作特别是重点重大项目安全及时落地；2.做好网络司法辅助服务工作；3.做好 2020 房博会组织筹备工作，提升房博会的专业平台优势和品牌知名度；4.推进产业用房用地供需服务平台建设；		全年落实市政府及市局重点工作，扎实高效完成建设用地招拍挂出让工作，持续开展用房平台相关日常运营和维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用房平台	完成不少于 100 家需求企业调研，不少于 70 个房源项目调研；对企业建立需求长期跟踪机制	已调研超过 200 家需求企业,超过 100 个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建立了长期跟踪机制	
			宣传推广	全年报纸及新媒体宣传 200 版次/条以上，微信每日对外推送 3 条以上	全年报纸 80 版次,微信 120 条,新媒体 50 条	
			土地出让成交金额	400 亿元	截止 9 月成交金额 400.6 亿元	
			房博会规	展出规模 15000 平方米	目标取消。因疫情影响，本年	

			模化展出		房博会暂停举办。
			网络司法辅助服务业务量	预计辅助法院刊登网拍公告 600 宗，成交 200 宗左右；窗口接听咨询电话 2000 宗；带人勘察 350 次	咨询 11205 人次，成交 462 宗
		质量指标	宣传工作	通过报纸、电台、各类新媒体，送达各类社会大众手中，得到社会大众对交易中心认可	完成目标内容
		时效指标	工作时效性	按交易规则，按时完成交易工作	按时完成目标内容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	严格按预算控制支出	完成目标内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使用权、不动产交易价值	实现土地使用权、不动产交易价值最大化	完成目标内容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司法辅助服务	利用有效资源，降低信息成本，做到房地产交易的规模化、区域化，为法院执行工作提供帮助，为社会大众服务	完成目标内容	
		产业用房平台	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产业发展空间提供公共服务平台，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完成目标内容	
		房博会	搭建资源共享平台，促进产业链上下游行业交流与资源的有效整合	目标取消。因疫情影响，本年房博会暂停举办。	
		招拍挂土地出让	完成全年招拍挂土地出让任务，做好交易服务工作	完成目标内容	
	生态效益指标	/	/	/	
	满意度指标	委托单位满意度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企业提出的相关问题或投诉 100%解决	对企业提出的合理问题或投诉已 100%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
部门绩效（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3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3.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3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6分；</p> <p>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 95\%</math>的，得4分；</p> <p>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 90\%</math>的，得2分；</p> <p>4. 满意度<math>&lt; 80\%</math>的，得1分。</p>	6
综合评分					90.68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肖正雄	